

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國中部七年級 課後輔導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促進本校學生身心平衡，強化教育功能，輔導學生多元發展，以奠定學生的良好學業基礎。

二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「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課後學習輔導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三、實施對象及期程：

(一)對象：國中七年級全體學生經家長同意者，每班參加人數達 17 人方可開班。

(二)期程：114 年 2 月 24 日至 114 年 6 月 25 日，每週 3 節，共 18 週，扣除扣除三次段考和國定假日、清明、端午連假等，共計 50 節。

四、科目及教材：配合 113 學年度國中各科教材，開設國文、英文、數學等學科，以上科目視需要增減。

五、規定：出勤、生活輔導依校規辦理。

六、學習評量：依照任課老師規定辦理。

七、收費：依教育局規定國中課後輔導課後學習輔導費用收費標準計算每節 30 元整：課輔費用共計 1,500 元整。

八、報名及繳費辦法：

(一)報名：無論是否參加，皆請填妥下方調查表並請家長簽章後，於 2 月 13 日(四)交各給班導師處理後，再交至教務處教務組備查。請考慮清楚再參加，報名後勿隨意要求退班。

(二)繳費辦法：請家長透過親子綁定通知，於繳費期限內逕上教育局校園繳費系統繳費。

九、本實施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-----請沿虛線剪下，上聯無須繳回，下聯請填妥後繳回-----

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國中部 課後輔導調查表

七年 班 座號 號 學生姓名_____ ☐願意參加課輔活動
☐不願意參加課輔活動

此致

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

學生家長：(簽章)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國中部八年級 課後輔導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促進本校學生身心平衡，強化教育功能，輔導學生多元發展，以奠定學生的良好學業基礎。

二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「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課後學習輔導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三、實施對象及期程：

(一)對象：國中八年級全體學生經家長同意者，每班參加人數達 17 人方可開班。

(二)期程：114 年 2 月 24 日至 114 年 6 月 25 日，每週 4 節，共 18 週，扣除扣除三次段考和國定假日、清明、端午連假等，共計 66 節。

四、科目及教材：配合 113 學年度國中各科教材，開設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自然等學科，以上科目視需要增減。

五、規定：出勤、生活輔導依校規辦理。

六、學習評量：依照任課老師規定辦理。

七、收費：依教育局規定國中課後輔導課後學習輔導費用收費標準計算每節 30 元整：課輔費用共計 1,980 元整。

八、報名及繳費辦法：

(一)報名：無論是否參加，皆請填妥下方調查表並請家長簽章後，於 2 月 13 日
(四)交各給班導師處理後，再交至教務處教務組備查。請考慮清楚再參加，報名後勿隨意要求退班。

(二)繳費辦法：請家長透過親子綁定通知，於繳費期限內逕上教育局校園繳費系統繳費。

九、本實施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-----請沿虛線剪下，上聯無須繳回，下聯請填妥後繳回-----

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國中部 課後輔導調查表

八年 班 座號 號 學生姓名_____ ☐願意參加課輔活動
☐不願意參加課輔活動

此致

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

學生家長：(簽章)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